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8518081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5月09日

商 标

YANKATA

申 请 人 陈国达

地 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罗针镇栎坪村栎坪组118号

代理机构 广州问权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金属门框；金属窗框；五金器具；窗用金属附件；普通金属艺术品；金属包装容器；金属纪念碑；金属托盘；普通金属合金；金属建筑材料